

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在 2020 年 6 月 19 日、6 月 22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目前,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益民集团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即 2020 年 6 月 19 日、6 月 22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核实,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确认:

1、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核实，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2、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正在按计划进行，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

3、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